

证券代码：001266

证券简称：宏英智能

公告编号：2024-047

## 上海宏英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上海宏英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7月18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2、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4年7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其中，董事曾晖先生、朱桂娣女士、独立董事古启军先生、朱锡峰先生、袁真富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并表决。

3、董事会会议应出席的董事8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8人。

4、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张化宏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会主席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与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议案》

鉴于2024年6月13日公司披露了《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以公司现有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380,000.00股后的103,036,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2.000000元人民币现金；不

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根据《上海宏英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及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对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及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进行调整。经调整，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 26.49 元/份调整为 26.29 元/份，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由 13.15 元/股调整为 12.95 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指定媒体的《关于调整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9）。

表决情况：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王秋霞女士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回避表决。

## **（二）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以及《上海宏英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鉴于激励对象主动辞职而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由公司进行注销；公司未达到本激励计划设置的2023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行权的股票期权均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

基于上述原因，本次共计注销的股票期权数量为86.04万份。本次注销完成后，本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激励对象总人数由134人调整为121人，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由194.70万份调整为108.66万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指定媒体的《关于注销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0）。

表决情况：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王秋霞女士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回避表决。

## **（三）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

南第1号——业务办理》以及《上海宏英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鉴于激励对象主动辞职而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公司未达到本激励计划设置的2023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进行回购注销。

基于上述原因，本次共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4.6240万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总人数由73人调整为71人，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60.00万股调整为35.3760万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指定媒体的《关于回购注销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1）。

表决情况：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王秋霞女士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鉴于公司于2024年7月23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其中，2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在等待期内离职，且公司未达到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设置的2023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综上，共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4.6240万股。公司总股本由103,416,000股减少至103,169,760股。

根据前述情形，对现行的《公司章程》注册资本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指定媒体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

表决情况：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于2024年8月9日14: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包含通讯方式）

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就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进行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于公司同日披露于指定媒体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53）。

表决情况：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宏英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25日